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湖南省教育厅文件

湘科发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湖南省教育厅 进一步加强 管理

省
厅
文件

各普

育

学校

全、

正常

华人

学校

《湖

令第

强教学示范

专科院校及

使用实验动

秩序，根据

席令第 56 号

全管理工作

实验动物管

相关文件精

为湖南省普通高等

在教學示范中安

健康，保證學校

教學質量》（湘

科发字[2011]11号）

、《湖南省人民政府

省教育廳

湘科发

— 1 —

步加

是国
化水
广泛
性日
不断
和社

在
将人
物身
保护
理工
实践

培身
范中
的精
戒海

进一步加
师生精益

二、

(四

实验动物
任人，部
各单位要
托外单位

(五

严格的实
范全过程
验动物的

(六

的实验动
具质量合
并开具法
检疫或免

(七

解剖和动
行有效物
用电、消
应保持整

物实验须经有关部门备案或批准。

三、进一步 (八) 完善安全防护措施

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在实验教学过程
学实验前要对学生进行安全知识培训，切实提升安
教学人员应指导学生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实验
实验人员被动物咬伤、抓伤的情况后应及时就医
踪记录。对动物过敏反应的学生，应及时发现
预防措施。动物实验教学工作完毕后应及时对实
器械等进行消毒处理。

(九) 严格落实动物福利伦理审查。对科研和教
验动物应进行福利伦理审查；教学示范中应科学
地使用实验动物，严禁戏弄、虐待、伤害和滥用动

(十) 规范实验动物尸体及废弃物处置。实
体和废弃物要按照医疗固体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
活垃圾混放及掩埋和餐厨食用等。各单位应
集中存储实验后产生的塑料袋密封的动物尸体及废弃物
险废物处置资质的专业公司定期回收处置。

(十一) 定期开展健康检查。各单位要每年
实验人员进行与传染病有关的健康检查，及时调整
动物实验教学工作的人员。

(十二) 严格培训考核。各单位要定期组织表

进行实验动物专
安全等知识培训
断提升实验动物

(十三) 制
定《动物实验突
及人畜共患疾病
地动物防疫监督
并采取有效处置
即启动突发重大

四、工作要

(十四) 提
实验动物安全作
动物实验安全与
关部门和相关人

(十五) 加
示范实验动物安
同落实、同谋划
抓常抓细，科学

(十六) 本
全管理工作作
人力、物力、财
验工作提供全入

五、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动管办

黄国祥 0731 - 88988

邮 箱: csgg168@fox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

邮 编: 410013

省教育厅高教处

王 荣 0731 - 84764

邮 箱: hnsgjc2020@163

省教育厅职成处

王 宇 0731 - 84714

邮 箱: zcc906@163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

邮 编: 410001

附件: 1. ××学校实验

2. 管理制度清单

3. 相关法律法规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附件 1

× × 学校实

一、实验动物安

学校在教学示范
废弃物处理等环节安
方面的情况。

二、实验动物教

1. 管理机构，教
级别及来源等情况（
2. 开设动物实验
3. 安全教育与管

三、实验动物科

- （未开展的单位
1. 管理机构，动
级别及来源等情况（
 2. 2019 年以来涉
项目负责人、立项单
 3. 涉实验动物科
学、管理等人员的姓
面工作（列表反映）
 4. 近 3 年来在实

情况（列表反映）；

5. 安全管理情况

四、实验动物资

1. 2020-2021 年学
管理等方面的资金投

2. 2022 年学校在
等方面的资金投入计划

附件 2

管理制度清单

(供参考)

1. 实验人员使用动物实验室管理制度
2. 动物实验委托饲养服务协议
3. 外来实验人员上岗培训与考核制度
4. 工作人员上岗考核与培训制度
5. 工作人员健康体检管理制度
6. 实验动物购买、验收、使用管理制度
7. 饲料采购、贮存管理制度
8. 垫料采购、贮存管理制度
9. 笼器具采购、保管与使用管理制度
10. 库房管理制度
11. 实验室管理制度
12. 化学危险物品、易燃易爆、剧毒物品管理制度
13. 药品、消毒液、清洁剂、杀虫剂等采购与管理制度
14. 仪器设备管理制度
15. 实验动物尸体及废弃物处理制度
16. 实验动物福利与伦理审查制度
17. 实验动物福利保障制度
18. 实验动物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9. 实验动物设施突发紧急事件应对预案

附

件 3

第

样

法规、规范性

号 56 号

员 20

国农令

华及业

文体民

生部国

医 2 部、

家 001

家科学

斗学

1.

《中华人民
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号，2021 年 10 月 26 日

2.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2003 年 6 月 16 日

3.

《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
第 2 号

4.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部令第 68 号

5.

《关于在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中开展生物安全教育的意见》
国科发财〔2003〕545 号

6.

《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
科发财〔2004〕152 号

7.

《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教育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央军委总后勤部

8.

《国家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财字〔1998〕117 号

9.

《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
财字〔2006〕3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80 号）

《实验室生物安全通用要求》（GB 19489-2004）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 号）

《关于在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中开展生物安全教育的意见》（国科发财〔2003〕545 号）

《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117 号）

《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试行）》（教育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央军委总后勤部令 第 11 号）

《国家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试行）》（财字〔1998〕117 号）

《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财字〔2006〕39 号）

《国家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办法（试行）》（财字〔1998〕117 号）

10. 《湖南省
民政府令第 259

11. 《湖南省
法（试行）》
湖南省卫生厅、
管理局、湖南省

12. 《关于
（湖南省科学技

13. 《湖南
厅文件湘科动

14. 《湖南
南省科学技术

